

证券代码：002677

证券简称：浙江美大

公告编号：2013-022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夏志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培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晓婷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对以前期间财务数据是否进行了追溯调整或重述

☐ 是 ☒ 否

	2013 年 1-3 月	2012 年 1-3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元）	74,726,005.07	91,113,042.54	-1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381,887.41	21,781,293.96	-6.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791,670.93	20,827,308.96	-1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2,152,645.05	-37,883,412.84	-56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	0.15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	0.15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4%	6.43%	-4.09%
	2013 年 3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 增减(%)
总资产（元）	964,772,303.93	1,002,265,871.17	-3.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82,801,790.23	862,419,902.82	2.3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21,192.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3,878.49	
所得税影响额	457,097.03	
合计	2,590,216.48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1,529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美大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5%	135,000,000	135,000,000		
夏鼎	境内自然人	7.5%	15,000,000	15,000,00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2,018,220	0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2%	1,230,000	0		
叶清	境内自然人	0.6%	1,205,231	0		
朱寿彭	境内自然人	0.34%	686,753	0		
林辉	境内自然人	0.32%	635,100	0		
吴其涛	境内自然人	0.31%	610,989	0		
韩文辉	境内自然人	0.27%	534,791	0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25%	49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018,220			人民币普通股	2,018,220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0,000	
叶清	1,205,231			人民币普通股	1,205,231	

朱寿彭	686,753	人民币普通股	686,753
林辉	635,1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00
吴其涛	610,989	人民币普通股	610,989
韩文辉	534,791	人民币普通股	534,791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0,000
梁晓雲	479,490	人民币普通股	479,490
梁日文	476,800	人民币普通股	476,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比期初减少51.90%，主要系本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实施银行委托贷款2亿元及购买信托理财产品7800万元；
- 2、报告期末应收票据比期初增加77.71万元，增长348.54%，主要系采用票据结算的货款增加；
- 3、报告期末应收账款比期初增长533.25%，主要系上年末收回经销商货款信用额度，本期对信誉良好、销量相对较好的经销商继续给予货款信用额度支持；
- 4、报告期末预付账款比期初增长42.54%，主要系本期增加预付设备款；
- 5、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比期初增长1225.61倍，主要系本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实施银行委托贷款2亿元；
- 6、报告期末持有至到期投资增加7800万元，系本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信托理财产品7800万元；
- 7、报告期末长期待摊费用比期初增长105.28%，主要系市场建设中体验中心涉及装饰、房租的相应投入；
- 8、报告期末其它非流动资产比期初减少60万元，系上年支付的专利费其所有权已转入；
- 9、报告期末预收账款比期初减少79.90%，主要系期初收到的预收账款在本期已逐步确认收入，同时给予部分经销商一定的信用额度支持；
- 10、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比期初减少71.01%，主要系上年计提的奖金已经在本期发放；
- 11、报告期末应交税费比期初减少37.92%，主要系四季度为销售旺季，上年末应缴未交的大额增值税、所得税在本期缴纳；
- 12、报告期末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602.53%，主要系上年五月份公司首发上市收到募集资金，本期相应存款利息大幅增长；
- 13、报告期末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74.52%，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基础设施专项补助；
- 14、报告期末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增长97.22%，主要系本期发生政府号召的虚拟岗专项捐赠；
- 15、报告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565.60%，主要系本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实施银行委托贷款2亿元；
- 16、报告期末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297.64%，主要系本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信托理财产品7800万元。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无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	------	--------------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夏志生、夏鼎、夏兰、鲍逸鸿、王培飞、徐建龙、夏新明、柳万敏、钟传良、马菊萍、颜国平、美大集团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三十六个月的限售期届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2 年 05 月 25 日	三十六个月	严格履行承诺
	美大集团、夏鼎、夏志生、夏兰、鲍逸鸿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不在二级市场上买入公司股票，并	2012 年 05 月 25 日	三十六个月	严格履行承诺

		自愿申请限制本人账户买入公司股票。			
	美大集团、夏志生、鲍逸鸿、夏鼎、夏兰、王培飞、徐建龙、马菊萍	不从事与美大实业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也不通过投资、持股、参股、联营、合作、技术转让或其它任何方式参与与美大实业相竞争的业务；不向业务与美大实业相同、类似或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它组织提供专有技术、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如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美大实业有权要求本公司对美大实业因此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同时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美大实业所有。	2012 年 02 月 01 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美大集团、夏志生、鲍逸鸿、夏鼎、夏兰、美大新能源	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美大实业资金。	2012 年 02 月 01 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美大集团、美大新能源	公司控股股东美大集团控制的美大太阳能作出了关停解体的计划，并承	2011 年 09 月 19 日	2012 年 9 月底，可视情作调整。 2012 年 10 月 29 日在未履行完毕承诺事项专	根据承诺和处置计划，美大太阳能于 2012 年 4 月和 5 月分别关停玻璃管材、

		诺正常情况下，于 2012 年 9 月底完成对美大太阳能的处理工作。		项披露中承诺：预计于 2013 年一季度内完成。	真空集热管生产线，对人员进行了安置，并经股东会决议于 2012 年 6 月将美大太阳能名称变更为美大新能源。因考虑售后服务等问题，经 2012 年 12 月 25 日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实行股权转让，于 2013 年 1 月办理完毕法律手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会	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发行上市后三年内(含发行当年)，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	2012 年 03 月 19 日	10%，长期 30%，2015 年	严格履行承诺：经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以公司 2012 年度末总股本 20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50 元（含税），共计派发 5000 万元人民币。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否				
承诺的解决期限	不适用				
解决方式	不适用				
承诺的履行情况	不适用				

四、对 2013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3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3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0%	至	10%
2013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388.15	至	4,141.07
2012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764.61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受国际经济形势及欧债危机影响，同时国家对房地产调控力度持续加大，消费者观望态度增加，购买力持续疲软，给厨电行业带来较大的压力。		

五、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万元）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万元）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万元）	期末数（万元）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万元）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	------	------	---------	---------------	--------------	---------	--------	------------	------------

无

六、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	------	------	-----------	-----------	-----------	-----------	-----------	-----------	----------	--------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无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夏志生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五日